

证券代码: 832094

证券简称: 金昌蓝宇

主办券商: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沈阳金昌蓝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之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沈阳金昌蓝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01)。经事后审核发现,公司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的部分内容有错误需要更正,现更正如下:

更正前: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2月27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6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现更正为: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27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6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

公司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沈阳金昌蓝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月28日